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完成依然須待購股協議所載完成之先決條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據此，建議收購事項及擔保安排(須待購股協議完成後方可作實)未必一定會進行至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謹此提述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具有通函界定之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負責點票工作。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67,483,230股股份。誠如通函所披露，大唐西市國際控股持有373,446,736股股份，佔本公司約55.95%權益，而呂先生持有4,99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約0.75%權益，兩者均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據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289,040,494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本約43.30%。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放棄就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¹⁾		票數(%) ⁽²⁾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a)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b)（視乎及鑒於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完成）擔保協議、反擔保協議及擔保安排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其認為就落實購股協議、擔保協議、反擔保協議、擔保安排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其所附帶或相關之所有其他事宜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合宜或適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署、簽立（親筆或加蓋印章）、完成及交付所有協議、文件及文據），並就此或與之相關之事宜協定及作出有關修訂、修改或豁免。	140,724,125 (100.00%)	0 (0.00%)

附註：

1.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通告。
2. 票數及投票股份之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之獨立股東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大部分所投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完成依然須待購股協議所載完成之先決條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據此，建議收購事項及擔保安排(須待購股協議完成後方可作實)未必一定會進行至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完成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厲劍峰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呂建中先生(主席)、楊興文先生、厲劍峰先生(行政總裁)及黃國敦先生(副行政總裁)；兩名非執行董事，即Jean-Guy Carrier先生及鄭家純博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毓和先生、徐耀華先生、謝湧海先生及王石先生。